

证券代码：301233

证券简称：盛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728,0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将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470,0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728,000股后可享有分红权股数50,74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6元人民币（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50,742,000股×6.06元/10股=30,749,652.00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实际转增股本总额=50,742,000股×4股/10股=20,296,800股，转增后总股本合计为71,766,800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金额=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股=30,749,652.00元/51,470,000股×10股=5.974286元（保留六位小数，不四舍五入），即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为0.5974286元；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每10股转增股本比例=转增总股数/总股本×10股=20,296,800股/51,470,000股×10=3.943423股（保留六位小数，不四舍五入），即每股转增股本比例为0.3943423股。

3、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1+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转增股本比例）=（除权除息前一交易日收盘价-0.5974286元/股）/（1+0.3943423股）。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470,0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728,000股后可享有分红权股数50,742,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6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749,652.00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实际转增股本总额=50,742,000股×4股/10股=20,296,800股，转增后总股本合计为71,766,800股。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进行调整。

2、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728,000股后的50,74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06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454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212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606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权益分派实施前本公司总股本为51,470,000股，权益分派实施后总股本增至71,766,80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1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转增股份于2026年6月1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

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6年6月18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增股 本(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136,187	44.95	9,254,475	32,390,662	45.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333,813	55.05	11,042,325	39,376,138	54.87
三、总股本	51,470,000	100.00	20,296,800	71,766,800	100.00

注：因分派实施中存在进、舍位，上述股本变动结构表中变动后的股份数量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金额=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股=30,749,652.00元/51,470,000股×10股=5.974286元（保留六位小数，不四舍五入），即每股现金红利为0.5974286元；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每10股转增股本比例=

转增总股数/总股本×10股=20,296,800股/51,470,000股×10=3.943423股（保留六位小数，不四舍五入），即每股转增股本比例为0.3943423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1+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转增股本比例)=(除权除息前一交易日收盘价-0.5974286元/股)/(1+0.3943423股)。

2、公司相关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发行价进行相应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41.52元/股。经公司实施2022年、2023年、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39.80元/股（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经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上述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28.00元/股（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3、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71,766,800股摊薄计算，2025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1.21元/股。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空港二路1388号

咨询联系人：黄丽

咨询电话：028-85772585

传真电话：028-85775674

十、备查文件

- 1、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